

湖南电子科技职业学院国际本科学院文件

2020 届学生毕业设计答辩和成绩管理办法

一、毕业设计答辩工作领导小组

（一）分院成立 2020 届毕业生毕业设计答辩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分院毕业生毕业设计答辩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协调工作。

答辩领导小组人员组成如下：

组 长：赵攀喜

副组长：徐 靖

成 员： 梁雪娜 苏 妮 刘熙宇 余鸾娇

（二）分专业方向成立 2020 届毕业设计答辩工作小组，具体负责组织毕业设计答辩各项工作。

1、传媒方向

组 长：梁雪娜

2、声 乐

组 长：刘熙宇

3、钢 琴

组 长：苏 妮

4、舞 蹈

组 长：余鸾娇

二、毕业设计成绩评定

（一）毕业设计成绩由二部分组成：指导教师评定成绩占 60%、

方案呈现演出成绩占 30%。

1、指导教师评阅（60%）：评阅成绩（权重 100 分），评定内容与要求包括：

（1）曲目\剧目分析（权重 10 分），考核内容包括：能独立深刻分析作品，并清晰阐述；能正确地进行综合分析；能正确地分析角色或演员自我定位。

（2）业务水平（权重 20 分），考核内容包括：有扎实的基础理论知识和专业知识；独立工作能力和学习能力强；能运用所学知识和技能去发现与解决实际问题；能正确地处理各类问题和项目；能得出有价值的结论。

（3）设计质量（权重 60 分），综述简练完整，有见解；深刻分析、定位准确；风格把握正确，角色定位精准；文字通顺，技术用语准确，符号标准统一，编号齐全，书写工整规范，图表完备、整洁、正确；设计结果有应用价值；方案全面，考虑问题仔细；形式表现上有创新意识；有二次创作能力，对前人工作有改进或突破，有独特见解。

（4）工作量和工作态度（权重 10 分），考核内容包括：近期完成规定的任务，设计工作量充足，难度适中；设计工作努力，遵守纪律；设计工作作风严谨且务实。

2、演出呈现（40%）：演出呈现情况（权重 100 分），分排演、准备、最终舞台呈现三部分，每人节目呈现时间不超过 8 分钟。演出呈现最终成绩由教研室集体评定。评定内容与要求包括：

（1）排演过程（35 分）：团结友爱、互帮互助、主动分担、努

力练习、调度有方。

(2) 准备过程 (10 分): 与团队配合积极, 主动承担责任、任务完成质量高。

(3) 呈现效果 (45 分): 演出过程流畅、准确、精美、无失误、没有舞台事故。

(4) 形式与创新 (10 分): 对曲目\剧目的呈现有二次创作 (或原创), 节目形式新颖、独特、优秀。

最终成绩采用五级记分制, 折合标准为: 90 分以上为“优秀”; 80-89 分为“良好”; 70-79 分为“中等”; 60-69 分为“合格”; 60 分以下为“不合格”。

优秀: 全面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 能熟练地运用所学知识, 有独立的思考能力和团结协作的工作作风, 设计方案层次分明、分析深刻、定位精准, 方案新颖独特, 为原创或二次创作作品。演出呈现效果优质、排演准备过程团结协作、主动承担责任、调度有方

良好: 按时完成设计任务, 方案内容完整, 设计方案比较有层次、分析较为深刻、定位比较精准, 方案进行传统保守设计, 表演形式略有创新, 演出过程流畅无误, 排演过程配合积极。

中等: 完成规定的设计任务, 努力, 遵守纪律; 设计方案富有逻辑, 分析较浅, 定位不够精准, 表演形式无特殊突出的地方。演出呈现中规中矩, 排演过程较为配合。

及格: 在教师的指导和督促下, 基本完成设计任务, 缺乏独立工作能力, 方案质量稍差、定位不精准, 表演时出现小问题, 处理不及

时或不妥当，排演过程中配合度不高。

不及格：未能完成设计规定任务，方案质量差，分析错误有偏差，定位模糊，表演出现问题或演出事故，在排演过程中不团结、不配合。

（二）指导教师评定成绩可根据《湖南电子科技职业学院毕业设计评分参考标准》评定；答辩成绩可根据《湖南电子科技职业学院毕业设计答辩评审参考标准》评定。毕业设计多样化评分参考标准和汇报评审参考标准由各学院毕业设计领导小组讨论确定，并报教务处备案。

（三）毕业设计总体成绩应呈正态分布，成绩为“优秀”的比例一般占专业总人数 10%。

三、汇报呈现要求

（一）每个学生必须参加毕业设计汇报呈现。汇报前，学生必须将毕业设计送交所在学院，由汇报委员会聘请评阅人进行评审。

（二）汇报情况要有专人记录，然后由汇报小组共同商定表演成绩并填写相关评语。

